

股票代码：600100
债券代码：253351
债券代码：253464
债券代码：253674
债券代码：256001
债券代码：256597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债券简称：23 同方 K1
债券简称：23 同方 K2
债券简称：24 同方 K1
债券简称：24 同方 K2
债券简称：24 同方 K3

公告编号：临 2025-03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推动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拟按照《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18,312,774.60 元，盈余公积为 1,334,991,728.27 元。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报表盈余公积 318,312,774.60 元用于弥补累计亏损。

二、本次使用公积金的来源

本次弥补亏损使用的盈余公积金来源于公司以前年度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0.68 亿元和法定盈余公积 2.5 亿元。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能够加快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有利于推进公司未来利润分配政策的顺利实施，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报表盈余公积减少至 1,016,678,953.67 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 0.00 元。

四、审议程序

（一）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经核查，审计与风控委员会认为：公司母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弥补累计亏损。

（二）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公司母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金弥补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母公司本次使用盈余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9 日